

臺北市 112 年國民小學學生暑期體驗學習營錄取繳費作業說明

康寧國小及東門國小 製

一、活動錄取說明

(一) 報名方式：各營隊活動一律採網路註冊報名（網址：<https://holiday.tp.edu.tw>），第一階段開放各營隊報名，第二階段開放未額滿營隊報名，由各營隊承辦學校自行開放候補錄取及報名繳費等作業。

(二) 報名對象

- 1. 臺北市 111 學年度就讀各公私立國小學生(包含持居留證入學的學生)
報名身分類別包含一般生及需積極關懷生，各營隊依據活動內涵與性質規劃招收不同年級範圍學生，各校學生以 111 學年度就讀年級報名相關營隊。
- 2. 新北市及基隆市 111 學年度就讀各公私立國小學生
各營隊每梯次外加 5%(小數點四捨五入)一般生名額予新北市、基隆市各公私立國小學生報名參加，各校學生以 111 學年度就讀年級報名相關營隊。

(三) 第一、二階段報名時間

- 1. 第一階段（所有營隊）：112 年 5 月 16 日（二）上午 10 時起至 5 月 22 日（一）中午 12 時止。
- 2. 第二階段（未額滿營隊）：112 年 6 月 8 日（四）上午 10 時起。

(四) 錄取方式

第一階段報名截止當天下午 1 時進行抽籤，由報名網站系統依據各營隊錄取名額，分別以電腦亂數方式隨機抽籤錄取。

(五) 錄取公告與通知

- 1. 第一階段於 112 年 5 月 22 日(星期一)報名截止當天下午 1 時進行抽籤，由報名網站系統依據各營隊錄取名額，分別以電腦亂數方式隨機抽籤錄取。
- 2. 各營隊第一階段報名人數未達錄取人數者，報名者全數錄取，未額滿之營隊開放第二階段自行與該營隊學校報名。

二、繳費期限

階段	各階段繳費期限
第一階段	1. 112 年 5 月 23 日（二）至 5 月 26 日（五） 2. ATM 轉帳或臨櫃繳費請務必於繳費截止日當天下午 3 時 30 分前完成。 3. 逾上開第一階段期限未繳款時，皆視同放棄參加機會。
第二階段	1. 第二階段之繳費請與營隊學校聯繫確認繳費時間與方式。 2. ATM 轉帳或臨櫃繳費請務必於繳費截止日當天下午3時30分前完成。 3. 逾營隊學校指定期限未繳款時，皆視同放棄參加機會。

階段	各階段繳費期限
備註	

三、錄取繳費方式

(一) 下載資料

1. 錄取名單公告後，家長應至報名網站(網址：<https://holiday.tp.edu.tw>)下載列印「繳費三聯單」及「家長同意書」，於規定時間內完成繳費與同意書送繳作業。
2. 各階段獲錄取者，逾期未繳款皆視同放棄參加機會。
3. 第一、二階段獲錄取學生，繳費後經營隊承辦學校確認非招生對象之學生，將主動辦理退費，如家長同意以匯款方式退費，手續費由家長自付，餘名額開放報名。

(二) 繳費方式

各階段錄取學生家長可持繳費三聯單以下列方式繳費，逾第一階段繳費期限始獲候補錄取者，繳費方式及時限則由營隊承辦學校自訂。

繳費方式	說明
全省各地台北富邦銀行臨櫃繳款	1. 臨櫃繳款免手續費。 2. 請務必於各階段繳費截止日當天下午 3 時 30 分前完成繳費。
自動化設備繳款	網路 ATM、自動提款機 ATM 進行繳款，請務必於截止日當天下午 3 時 30 分前完成繳費。如為跨行交易，須<u>自行負擔手續費</u>，將從帳戶中扣除，金融卡轉帳繳款流程如下： 1. 插入金融卡，並輸入密碼，選擇『轉帳』項目。 2. 銀行代號『012』。 3. 『輸入轉帳帳號』時，請輸入繳費單條碼於第三聯下方的 16 碼編號。 4. 輸入『繳款金額』。 5. 確認轉帳，取回交易明細表。
全省各超商門市【7-11、全家、萊爾富、OK】繳費	1. 超商繳費時店家會持感應器感應繳費三聯單條碼，請採超商繳費之家長，以<u>雷射印表機</u>列印繳費三聯單為佳，若列印結果條碼超出頁面，請協助將列印版面縮小至 90%以下重新列印。 2. 持手機登入報名網站，可直接點選繳費單並持繳費條碼畫面至超商繳費。 3. 若家中無雷射印表機，可於網站上存檔繳費單至<u>超商自費列印繳費單</u>繳費。
ATM 轉帳及臨櫃服務	請務必於截止日當天下午 3 時 30 分前完成繳費。
信用卡繳費	可使用信用卡語音專線或信用卡網路繳納，輸入相關資料及繳款帳號。

四、家長同意書繳交方式與期限

(一) 填寫說明

1. 家長於規定日期內完成繳費後，須將「數位學生證影本」及「繳費收據第二聯」黏貼於家長同意書上，前項欄位新北市及基隆市學生請學務處協助蓋處室圓戳章。
2. 家長以信用卡繳費者，「繳費收據第二聯」一欄請填寫授權編號。
3. 第二階段繳費截止後獲候補錄取之本市需積極關懷生，如未於第一、二階段報名期間至報名網站註冊，並開通關懷生報名功能者，須另檢附就讀學校核章審核通過之關懷生報名申請表（內含相關證明文件）影本，報名申請表可至報名網站首頁下載。

(二) 繳交期限

1. 第一階段錄取者請於 112 年 5 月 29 日(一)前。
2. 第二階段開始，請錄取學生家長依據營隊承辦學校指定期限內，以傳真或寄送等方式繳交。

(三) 繳交方式

1. 第一階段正取錄取生本市學生請於繳交期限內，將家長同意書送予就讀學校學務處（或學輔處、教導處與輔導室等），由就讀學校轉送營隊承辦學校聯絡箱；**新北市及基隆市學生則請寄(送)至各營隊承辦學校彙整。**
2. 第二階段獲各營隊錄取候補學生，為保障每生參與權益，本市、新北市及基隆市學生請於營隊承辦學校指定時限內，以寄(送)方式予各營隊承辦學校彙整。

五、本市關懷生逾第一階段獲錄取學生繳交文件說明

第一階段繳費截止後獲候補錄取之本市需積極關懷生，如未於第一階段報名期間至報名網站註冊，並開通關懷生報名功能者，須另檢附就讀學校核章審核通過之關懷生報名申請表（內含相關證明文件）影本。

六、各營隊承辦學校有關繳費單查詢與處理說明

台北富邦銀行協助本項代收服務，凡報名錄取之學生可於繳費翌日下午 6 點後(超商繳費則須待 2-3 日)，登上活動網站查詢繳費結果；各營隊承辦學校亦可於活動網站查詢報名學生是否已完成繳費。候補生則請與營隊承辦學校確認繳費(含家長同意書)方式與時間。

七、退費基準

- (一) 各營隊承辦學校須於實施計畫中明列退費原則。若學生完成報名及繳費程序後，因個人因素於繳費後至活動開始前 2 日（不含例假日）下午 4 時前不克參加，退原繳金額七成之費用；活動開始前 1 日（不含例假日）下午 4 時前不克參加，退原繳金額五成之費用，逾時不予退費。(例如：於 7 月 17 日（星期一）開始之營

隊，家長如於7月13日（星期四）下午4時前連絡通知承辦學校不克參加，可退原繳費用之七成；如於7月14日（星期五）下午4時前連絡通知承辦學校不克參加，可退原繳費用之五成，逾時則不予退費。）。

- （二）因天然災害與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發展等無法避免或不可抗力等因素致承辦學校無法開辦營隊時，扣除學生保險費用後退還其他剩餘金額。
- （三）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影響致營隊須中途停辦，扣除停辦前必須支付之費用後，退還剩餘金額。
- （四）退費採匯款方式辦理者，匯款手續費將由退費金額項目中扣除。
- （五）上開退費金額項目如已購製成品，退還購置成品。